

证券代码:002442 证券简称:龙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3  
**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暨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 本次会议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3.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的通知:《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会议通知。

2.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3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段;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北省河间市东环路龙星街1号公司会议室

4. 召集人: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 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段;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北省河间市东环路龙星街1号公司会议室

4. 召集人: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 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1. 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1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65,809,276股,占公司总股数的32.9452%。

2.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3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1,425,416股,占公司总股数的30.0872%。

3.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4,383,860股,占公司总股数的2.8580%。

4. 中小股东投票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共21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61,620,774股,占公司总股数的12.4236%。

5. 表决结果: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段;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北省河间市东环路龙星街1号公司会议室

4. 召集人: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 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龙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1. 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分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投票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表决结果:通过

(2)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投票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表决结果:通过

(3)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投票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表决结果:通过

(4)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投票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表决结果:通过

(5)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投票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表决结果:通过

(6) 会议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投票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表决结果:通过

(7)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投票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表决结果:通过

(8)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投票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表决结果:通过

(9)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投票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表决结果:通过

(10)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投票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表决结果:通过

(11)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投票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表决结果:通过

(12)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投票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表决结果:通过

(13)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投票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表决结果:通过

(14)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投票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表决结果:通过

(15)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投票情况:同意165,607,0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反对15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弃权4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表决结果:通过

(16)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